

2月11日那天中午,我读到曹景行去世消息,心头猛然一震惊。这是不应该发生的事情!他还这么年轻、这么有活力、这么不知疲倦,七十五岁怎么也不能称老。虽然我知他两年前病过,但他很快又活跃在媒体上,江迅去世,很快就读到他写的悼文。他与江迅同样是新闻阵地的两位健将,都不应该这么早去世,这实在是传媒界的一大损失,让人不舍!

我与江迅、景行都有交往,而与景行交往更深,还是一种世交。他父亲曹聚仁是我祖父曹太炎的儿子,而且是很出色的弟子;他母亲邓柯云与我很熟,常来常往,也由此认识了曹雷与曹景行。在我们家族中称景行为“小弟”。两家知根知底,可以推心置腹地交流,哪怕不常见面,这种情感是延绵的,随时可以连续。后来我们都到了社科院工作,他去香港后,我每去香港也总会与他相聚。在上海,我们经常在两岸关系讨论会上相见,用三五句话,就可以知道对方在做什么上,在想什么,从来不乏共同语言。他少年白发,五十多岁就一头银发,大家私下都叫他“小老头”。“小老头”总弓着背,夹着一摞资料,急匆匆地跑东跑西,成了人们熟悉的媒体人。他站在寒风凛冽的人民大会堂前等待采访两会代表,报道最新新闻,他在凤凰、中天、央视……做着独特的讲解;他不知疲倦地做这做那,每

小老头

章念驰

月在香港《明报月刊》总有一篇专栏文章,我也必读,他确有比一般评论高出一筹的宏论。如今“小老头”走了,让我们这些受众若有所失。

我们不能不承认人的基因强弱对人的优劣的影响。“小老头”享有强大的遗传基因,他父亲作为学者、记者、社会活动家、密使者……举世无双,他母亲也做过战地记者,慈祥大度、知书达理。加上他本人后天的努力,他下乡在农场当场长,在大学当班长、当新闻人名嘴,一个人撑起一个“通讯社”,无一不优秀。要知道为什么他会有这么充实的一生,必须了解他的父亲,他完全是受到了父亲的太强烈的影响,他希望成为第二个曹聚仁!

曹聚仁一生编著七十二部,第一部是听我祖父国学演讲而成的《国学概论》,印刷达五十多版,一举成名;他的最后一部著作是《国学十二讲》。但他一生却主要从事新闻,写了许多政论文章,成为一名名记者。他从一开始就把自己定位为“乌鸦”——不唱赞歌,——决不报喜不报忧,成为人民喜欢的“乌鸦”,他以“独立新闻人”为己任,崇尚“新闻自

是吃蒸饭,每天三顿饭能保证做到二二三(即早饭二两米,中午和晚上都是三两米)都不错了。届时,自己拿饭票去食堂打上米,而且是炒米,用尽可能大的器皿去厨房交给大师傅上蒸笼蒸。蒸出来的炒米饭,膨胀如山,但是空的,发明炒米的人忘了“能量转换”这条基本定律,哄得了眼睛哄不了肚子。

再看夏芹送我的三个包子,是用她到了一定级别、又有病的父亲少量配给的进口面粉做的。我知道,她父亲的定量也不高,就像我当小学校长的母亲,他们的月配量还不如我们中学生。我母亲一月的定量只有19斤,还要拿出一斤去支援灾区。毫无疑问,夏芹是忍嘴待客,我这样的享受,相当奢侈。

一晃很多年过去了。当年的同班同学,大都南去北往。当我最终落脚成都,即将退休时,在一个落叶敲窗的雨夜,突然梦中惊醒,若干年前那一幕出现在我的梦中。我这才想起,我应该去看望离成都很近的夏芹。通过打听才知道,夏芹在上个世纪70年代末,顶替父亲去了县计量局工作。她工作很好,一如她的为人;低调内敛,踏实诚恳,有口皆碑,可惜时不永年,不到退休年龄,就早早去世。

午夜惊醒。我这才发现,在中学同窗,走着走着,猛一回头,倒了一个;再回头,已经倒了一批。英年早逝的很多。究其原因,早年的饥饿也许是其中一个要因。

“国以民为本,民以食为天。”今天,14亿中国人普遍过上了衣食无忧的生活来之不易,是改革开放的成果,我们要珍惜。

电视一开,出现了正在抨击的同一个主题的四帧司空见惯的人物:他们坐在包厢里,胡吃海喝,极尽张扬、铺张浪费不以为耻,反以为荣。

蓦地,我就像被枪弹打中了似的,心直往下沉。一幅多年前的画面,清晰地闪现眼前——那是一个春和景明时节,然而,国家正经历困难时期,什么都是凭证配额供应。我刚上高一,每月配给量最高,每天有一斤粮食供应,但肚子整天空落落的,饥饿如钝锯一般如影随形。

那是一个星期天。我在初中毕业就早早参加工作的同学章金元那里玩。那天,他在县城计量门市部当班。玩,是一个借口,其实,我是在等待听马玉涛的歌《马儿啊,你慢些走》。这个小县城,每到中午都会定时广播,那段时间,反复播放的是马玉涛这首歌。我非常喜欢这首歌。我发现,听这首歌,可以转移我对饥饿的难受感。而章金元坐班的门市部,正对着街对面,那里有个挂在屋檐下的高音大喇叭。

快中午时,例行的广播节目之后,马玉涛开始唱《马儿啊,你慢些走》:“马儿啊,你慢些走……良田万亩,好像是黄金铺就”。马玉涛的歌声饱满,富有激情、声情并茂。我的思绪由惆怅、难受、狭隘转为热情、欢快、开阔;由物质的困顿转为精神的愉悦和享受。

这时,门帘一掀,飘出一个红衣少女。是我的高一同学夏芹。她穿一件在当时我们看来很洋气的水红色薄呢中长大衣,模样俊秀的她,白皙的脸上戴一副秀琅眼镜;淡妆,天然样,显得格外文静秀气。

我感到讶然,想不到她会出现在这里。她很有些羞涩地请我吃包子。她将一块新手帕慢慢揭开,里面躺着三个香喷喷、白生生、刚出笼不久的包子。我惊喜莫名。陡然而至的美食,让饥饿难捱的我忘记了必须的推脱客气,居然就给全部“笑纳”了,连那块新手帕一起。

当我清醒过来时,包子在我手中,然而她已经不见了。在与章金元的攀谈中,才知道她是县计量局夏局长的千金小姐、独女。章金元告诉我,他们食堂里最近哪里蒸过什么包子,哪有这样奢侈!他同我一样,每顿都

珍惜

田闻一



由”,只做“孙仲连”(谋士)不当官,他决不当“驯服工具”,绝不“唯命是从”,乐当秘史,悄悄推动国家最终统一……这一切对“小老头”的影响是极大、极深的,简直是前赴后继,克隆着父亲身影……

曹聚仁夫人邓柯云伯母三十七年前捧了一大包曹聚仁在香港出版的《国学十二讲》及原始剪报与手稿,来到我家中,让我重新整理出版。这本原版《国学十二讲》上有许多景行阅读时指出的错误,后来我整理成《中国学术思想史随笔》,由三联出版,成了畅销书,也被评为当年十大好书之一。当时我在整理《章太炎全集》,对国学不陌生,而景行也有许多自学功底。有一次我去香港,约他去见三育书店老板——为他父亲出版过许多著作的出版商,在他家一起饮茶吃饭,这让他非常高兴。我们两家只有十分钟距离,而这一切都将成为过去了。

得悉噩耗,我立即给曹雷电话。曹雷告诉我“小老头”走得非常突然,她是10日那天才得悉他病倒,当夜去看望,他已不能言语,五个小时后,即11日凌晨就撒手人寰了。曹雷跟我说:“小老头”将安葬于福寿园父母墓旁,这是先安排好了的。我略略感到一丝宽慰。“小老头”去天国了,回到父母身边去了。天归土,土归土,尘归尘,他终于得到安息了。

写于2022年2月15日元宵节



生命的律动 (油画) 刘成

鹧鸪天·边关情(三首)

高昌

春雨当春热泪盈,昆仑不语万山倾。边花灼灼光荣路,界草萋萋慷慨兵。家静好,国康宁,踏风踏雪踏歌行。从来协奏摇篮曲,莫忘巡逻脚步声。

展卷高天勒姓名,悠悠岁月走峥嵘。一身肝胆由来壮,半寸河山不肯轻。清澈爱,赤忱情,真心傲骨写生平。陇头父老如相问,俱是堂堂铁打成。

腰挂萧萧万里风,手擎灿灿一轮红。囊中冷暖心头系,城外豺狐眼底空。文壮烈,岳精忠。数来劲节古今同。山花都似英雄血,开在春天怀抱中。

互不打扰,是上海很多市民在处理亲情方面的底线,所以很少看到上海人家中七大姑八大姨的吆五喝六。

要说,春节还真是上海为数不多的亲戚见面时间。我小时候,还没像大人那样顾及

上海人的分寸感

钱亦蕉

到那么多弯弯绕,大伙也还没有“社恐”一说的时候,还是很喜欢热闹的,春节就想跑亲戚,有好吃的,有同龄小伙伴一起玩,还有红包……一年还有更愉快的时间吗?那时也确实有很多人家今天晚上在大姨家、明天晚上二姨家、后天晚上小姨家,一天一家这么吃的。不过我们家么,亲戚不多,然后我妈做主,三姐妹三家和我外婆一起,大年初一聚一天,意思意思就行了,没得跑来跑去大家浪费精力。所以,一个蛋糕兜一圈又回到自己家里这种事,我只在独角戏里看看,我们家是看不到的。慢慢地,不到过年,好像我们和阿

偶尔我也有聪明的时候:把本应是主卧室的大房间用作书房,并且暗暗嘲笑别人:睡觉何苦占那么大的房间?不就睡个觉吗?闭上眼,总统套间不也漆黑一团?傻气!

书房角落原来放一个小沙发,二十年坐下来,把个沙发活活坐成了沙坑,坑里足以栽一棵中等椰子树。加之年纪大了喜欢躺躺歪歪,便把沙发换成一张小床。歪在床上,一扬脸就是斜对角的阳台西窗。下午快三点的时候,日影西斜,正好斜在两扇木棂西窗半透明的窗纸上——“窗外落晖红”。每当红到四点,歪在床头看书的我怕再入迷,也必定把书放下,抬头盯视窗纸上的落晖:始而落晖满窗,继而大半窗,再而半窗、小半窗、一缕、半缕,最后变成左上角淡黄色的一吻。整个全程恰好十五分钟。

一天二十四小时,唯独这十五分钟如此鲜明地演示阴与阳的变化、如此完整地刻录余晖告别的身影。注视之间,我认定这是单单为了我的十五分钟——它总是让我想起遥远的故乡、故乡夕晖下的外婆……

外婆家草房的窗也是木棂窗。但不是像我书房这样左右横拉,而是上下两扇。上扇是较为细密的正方形。糊的窗纸也不同,粗粗拉拉,可以清晰看见嵌在纸中的绳头线脑和草梗木屑;下扇呢,就像个大大的“回”字,中间镶一块玻璃,四围同是木棂。夏天热的时候,上扇整个掀起,底端吊在天花板垂下的系绳木钩上,天空蓝莹莹豁然入目,白云都像要飘进屋里。如果仍嫌不够凉快,就双手往上拨出下扇。这么着,拂过野外庄稼地的风忽一下子填满房间,涌进五脏六腑,让人神清气爽。

记得上初一那年暑假,我拎着两斤名叫糟子糕的老式蛋糕去外婆家替母亲看望外婆。坐绿皮火车坐到县城,然后沿大路小路步行三四十里,到外婆家已是黄昏时分。外婆饿了?随即打开土黄色草纸包,小心拿起一块糟子糕递给我。那是我出生十几年来第一次吃这么香的东西,简直从脚跟一直香到头发梢。说实话,日后我不知吃过多少花花绿绿形形色色的蛋糕,但全都比不上从小圆糟子倒出的马蹄形糟子糕。质朴、自然、纯正,小麦、玉米、老母鸡蛋——天地间原始的芳香!

在外婆家住了好几天。一天傍晚,夕晖从木棂窗斜射进来,斑斑驳驳落在迎窗的炕席上,也落在有些佝偻的外婆身上。外婆从炕柜里拿出针线篓,又掏出好些布块儿和棉絮什么的。当时我正坐在炕沿上侧身看墙上糊的《中国少年报》“知心姐姐的话”——肯定是同上初一的表姐糊的。外婆叫我小名,要我把线穿进针眼里。“老了,姥姥老了,眼睛花了,不中用了……”外婆喃喃地自言自语。我问外婆做什么,外婆说给你做一件棉坎肩。说罢停了一会儿,“不是给你做,是帮我闺女做啊,我那闺女……”外婆低着头,声音越来越低。接着,外婆把那些布块儿铺在炕上,大致铺成坎肩形,拿起剪刀,又拿起针线……

外公去世早,我没见过,不知长什么样。外婆出身大户人家,和外公没有儿子,只我母亲这一个女儿。家境还好,母亲——少女时代的母亲相当漂亮——在伪满时期念过书,学过作为“奴化教育”的日语。嫁给我父亲后,日子一直过得紧紧巴巴。生我那年母亲才二十岁,接下去是我两个弟弟、三个妹妹。不说别的,光这六个小孩儿就掏空了母亲的青春、母亲的身体、母亲的一切。母亲所以打发我来看望外婆,一个说不出的原因,是没有一条能穿出门走亲戚的裤子。

外婆能不知道吗?可知道又能怎么样呢?外婆因没有儿子,外公去世后过继了外公弟弟的儿子,我叫他大舅。舅母去世那年,大我一岁的表姐刚刚满月,由外婆屎一把尿一把拉扯大。表姐上面还有两个姐姐一个哥哥,一家子吃喝拉撒都靠外婆一个人忙活。我大舅毕竟不是她亲生儿子,表姐她们自然也不是亲外孙女。外婆的处境可想而知——给我做坎肩都是趁大舅去生产队干活和表姐不在的时候做的,还特意叮嘱我“可别告诉你表姐她们……”

那件棉坎肩穿了多少年呢?至少,去省城上大学时还穿着,像温暖的夕晖一样陪我度过了四个寒冷的冬天。

外婆早已不在了。夕晖还在。是的,书房木棂窗纸上那十五分钟夕晖,绝对是为我出现的夕晖、仅仅属于我的夕晖……

木棂窗纸上的夕晖

林少华



十日谈

亲情需要边界感

责编:杨晓晖

家有爱买书的“潮妈”,请看明日本栏。